



# 香港航空上海及周边区域销售业务通告

香港航空 SHA-2017025 号

签发日期: 02NOV17

页数: 1

签发人: 李峰

职务: 上海营业部总经理

经办人: 蔡文瑛

电话: 021-32512770

发往: 上海及周边地区代理商

## 有关“必去平台”及其营运公司 北京泰复航空服务有限公司销售香港航空机票通告事宜

为规范销售代理在各销售渠道正常有序发展及打击一切违规放售, 以保障香港航空销售代理人, 我司现提醒各授权代理人须遵守《香港航空有限公司客运销售BSP代理协议》。

鉴于最近发现, 部分代理人在非授权代理人“必去平台”及其营运公司北京泰复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投放香港航空机票, 严重影响了我司销售渠道的正常秩序和服务质量。

为落实该协议规定, 请各授权代理人配合于2017年11月10日00:00前将在“必去平台”及其营运公司北京泰复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上展示或销售香港航空产品下线。如有违反《香港航空有限公司客运销售BSP代理协议》, 香港航空将根据该协议保留一切法律权利。

如对第三方新兴销售渠道及平台有任何疑问, 请与我们当地营业部联络。

香港航空上海营业部

2017年11月02日

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158 号友力国际大厦 702 室

电话: 86-21-32512770

传真: 86-21-38681526

